

证券代码：300269

证券简称：联建光电

公告编号：2019-025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公开致歉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19]15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公司将采取网络方式召开公开致歉会，具体安排如下：

- 1、公召开时间：于2019年4月10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 2、召开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的公司主页中“公司访谈”栏目（网址：<http://irm.cninfo.com.cn>）。

3、公司出席本次公开致歉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兼总经理刘虎军先生、独立董事詹伟哉先生、董事熊瑾玉女士、监事会主席谢志明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峰先生、财务总监王广彦先生。

同时，公司将协调相关人员参加本次公开致歉会。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本次公开致歉会。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3日